

证券代码：300225

证券简称：金力泰

公告编号：2016-029

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、信函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《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》；2016年4月26日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；会议由公司监事长朴仁哲先生主持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《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 审议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通过了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。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：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4月26日